

# 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责任保险 附加禁止反言条款

## 总则

**第一条** 本条款是融盛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责任类保险(以下简称“主险”)的附加险条款,在投保主险的基础上,可投保本附加险。凡涉及本附加险合同的约定,均应采用书面形式。

## 保险责任

**第二条** 经双方约定,投保人投保时已如实回答保险人的提问并如实填写投保单,保险合同生效后,保险人不得以投保人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拒赔。

## 其他事项

**第三条** 主险合同与本附加险合同相悖之处,以本附加险合同为准;本附加险合同未约定事项,以主险合同为准。主险合同效力终止,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;主险合同无效,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。